瑞信方正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关于山东步长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回购部分社会公众股份之独立财务顾问报告

独立财务顾问

瑞信方正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市昌平区回龙观镇金燕龙大厦19层1903、1905号）

二〇一八年十月

一、释义

除非特别说明，下列简称在本报告中具有以下含义：

步长制药/上市公司/公司	指	山东步长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大得控股	指	大得控股有限公司
步长（香港）	指	步长（香港）控股有限公司
首诚国际（香港）	指	首诚国际（香港）有限公司
本次回购股份/本次回购/回购股份	指	步长制药拟用公司自有资金以不超过人民币20亿元，按不超过人民币43元/股的价格回购部分社会公众股份并将其用于注销以减少公司注册资本或实施股权激励计划的标的股份，或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的用途。
本次回购股份预案/回购预案	指	山东步长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预案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回购管理办法》	指	《上市公司回购社会公众股份管理办法（试行）》
本独立财务顾问	指	瑞信方正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本独立财务顾问报告/本报告	指	本独立财务顾问为本次回购出具的《瑞信方正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山东步长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回购部分社会公众股份之独立财务顾问报告》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

特别说明：本报告所有小数尾数误差均由四舍五入而引起；如无特别说明，本报告中引用的公司财务数据均为合并口径。

二、前言

瑞信方正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接受山东步长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的委托，担任步长制药本次回购部分社会公众股份的独立财务顾问，并就本次回购出具独立财务顾问报告。

本独立财务顾问报告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回购社会公众股份管理办法（试行）》（证监发[2005]51号）、《上市公司并购重组财务顾问管理办法》、《关于上市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补充规定》（证监会公告[2008]39号）、《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业务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并根据公司所提供的相关资料及其它公开资料制作而成，目的在于对本次回购股份进行独立、客观、公正的评价，供广大投资者和相关各方参考。

1、本独立财务顾问旨在就本次回购股份的合规性、必要性以及可行性做出独立、客观、公正的评价；

2、本独立财务顾问已按照规定对步长制药履行尽职调查义务，并与公司管理层进行了必要的沟通，有充分理由确信本独立财务顾问所发表的专业意见与公司披露的文件内容不存在实质性差异；

3、本独立财务顾问报告所依据的公司资料由步长制药提供，提供方对资料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责，并保证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4、本独立财务顾问报告不构成对步长制药的任何投资建议和意见，对于投资者根据本报告所做出的任何投资决策引致的风险，本独立财务顾问不承担任何责任；

5、本独立财务顾问没有委托或授权其他任何机构和个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中列载的信息，也没有委托或授权其他任何机构和个人对本报告做出任何解释或说明；

6、在与步长制药接触后到担任其独立财务顾问期间，本独立财务顾问已采取严格的保密措施，严格执行风险控制和内部隔离制度，不存在内幕交易、操纵市场和证券欺诈问题；

7、本独立财务顾问特别提请步长制药的全体股东及其他投资者认真阅读公司关于本次回购股份的公告。

三、本次回购股份的方案要点

方案要点	内容
回购股份的种类	公司发行的A股股票
回购股份的方式	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
回购股份的用途	本次回购股份拟用于注销以减少公司注册资本或实施股权激励计划的标的股份，或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的用途。
回购股份的价格	本次回购价格上限不超过每股43元。若公司在回购期内发生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发股票或现金红利等事宜，自股价除权除息之日起，相应调整回购价格上限。
回购股份的数量或金额	本次回购金额上限：不超过20亿元。本次回购股份的数量：按回购金额上限20亿元、回购价格上限每股43元进行测算，若全部以最高价回购，预计回购股份数量约为4,651.16万股，占公司目前已发行总股本的5.25%。具体回购股份的数量以回购期满时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为准。
回购资金来源	公司自有资金
回购股份的期限	回购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预案之日起不超过六个月。如果触及以下条件，则回购期限提前届满：1、如在回购期限内，回购股份数量达到法律法规规定的上限或金额达到上限，则回购方案即实施完毕，回购期限自该日起提前届满；2、如公司董事会决议终止本回购方案，则回购期限自董事会决议终止本回购方案之日起提前届满。公司将根据股东大会授权，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作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公司不得在下列期间回购股份：1、公司定期报告或业绩快报公告前10个交易日内；2、自可能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发生之日或者在决策过程中，至依法披露后2个交易日内；3、中国证监会、上交所规定的其他情形。

四、公司基本情况

（一）上市公司基本情况

中文名称	山东步长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	Shandong Buchang Pharmaceuticals Co., Ltd.
股票简称	步长制药
股票代码	603858
注册资本	人民币注册资本681,800,000元
法定代表人	赵涛
成立日期	2001年5月10日
住所	山东省菏泽市中华西路369号
邮政编码	274000
联系电话	0530-5299167
联系传真	0530-5299286
互联网网址	www.buchang.com
电子信箱	ir@buchang.com
经营范围	片剂、硬胶囊剂、颗粒剂、丸剂(蜜丸、浓缩丸、水丸、水蜜丸)、口服液.(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有效期以许可证为准)

注：2018年8月20日公司转增股本上市流通后，总股本增加至886,340,000股，目前注册资本变更手续正在办理中。

（二）上市公司股权结构

截至2018年8月20日，步长制药的股权结构如下：

项目	股份数量（股）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426,185,646	48.08%
有限售条件股份	460,154,354	51.92%
总股本	886,340,000	100.00%

（三）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截至2018年6月30日，步长制药总股本为68,180万股，其中步长(香港)控股有限公司持有公司290,507,22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2.61%，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公司的间接控股股东为大得控股有限公司，持有步长(香港)和首诚国际（香港）有限公司各100%股权。大得控股通过步长（香港）持有公司42.61%股权，通过首诚国际（香港）持有公司7.18%股权，合计间接持有公司49.79%股权。

赵涛持有大得控股100%的股权，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其简历如下：

赵涛，男，1966年1月29日出生，硕士学历，新加坡籍，西安医科大学学士，美国福坦莫大学(Fordham University)工商管理硕士，中国侨商投资企业协会副会长，山东省侨商协会监事长。现任山东步长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兼任步长(香港)控股有限公司董事，首诚国际(香港)有限公司董事和大得控股有限公司董事等职务。

（四）前十大股东持股数量及持股比例

截至2018年6月30日，步长制药前十大股东持股数量及比例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股东性质
步长(香港)控股有限公司	290,507,220	42.61%	境外法人
首诚国际(香港)有限公司	48,960,000	7.18%	境外法人
North Haven TCM Holding Limited	18,972,000	2.78%	境外法人
天津宝凯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2,240,000	1.80%	其他
西藏丹红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12,075,984	1.77%	境内法人
辉华亚太有限公司	11,934,000	1.75%	境外法人
宁波新华投资有限公司	9,733,851	1.43%	境内法人
蔚丰控股有限公司	9,180,000	1.35%	境外法人
西藏大中宏宇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8,762,616	1.29%	其他
上海杉创矿业投资有限公司	8,307,900	1.22%	境内法人
合计	430,673,571	63.18%	–

（五）经营情况

步长制药秉承“聚焦大病种、培育大品种”战略，以专利中成药为核心，致力于中药现代化，主要产品在心脑血管和妇科用药领域具有较强的竞争力。

步长制药最近三年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年6月30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总资产	1,944,140.13	1,919,670.26	1,867,495.51	1,576,372.2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1,274,454.54	1,314,225.76	1,260,601.59	715,219.30
项目	2018年1-6月	2017年度	2016年度	2015年度
营业收入	574,800.18	1,386,391.87	1,232,088.31	1,165,562.7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0,091.60	163,795.23	176,936.46	353,676.4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3,440.97	145,304.18	153,849.80	165,707.14
经营性活动现金流量净额	151,830.66	196,197.56	166,878.31	212,073.0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03	2.40	2.86	5.7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19%	12.81%	21.21%	63.78%

数据来源：公司定期报告，其中2018年1-6月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五、本次回购股份符合《回购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

（一）股票上市已满一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6]2385号文批准，公司向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6,980万股，并于2016年11月1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经核查，步长制药股票上市时间已满一年，符合《回购管理办法》第八条第一款“公司股票上市已满一年”的规定。

（二）最近一年无重大违法行为

截至本独立财务顾问报告出具日，经对证券监管部门及公司网站公开披露的信息进行查询，并经本独立财务顾问核实，步长制药最近一年内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符合《回购管理办法》第八条第二款“公司近一年无重大违法行为”的规定。

（三）回购股份后，具备持续经营能力

本次回购股份的资金来源为上市公司自有资金，回购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20亿元。根据步长制药2018半年度报告，截至2018年6月30日，步长制药货币资金余额336,013.32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为1,274,454.54万元，2018年1-6月实现营业收入574,800.18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70,091.60万元。本次回购股份实施后，预计不会对上市公司的正常经营产生重大影响，公司仍具备较强的持续经营能力，符合《回购管理办法》第八条第三款“回购股份后，上市公司具备持续经营能力”的规定。

（四）回购股份后，股权分布符合上市条件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十一）股权分布不具备上市条件：指社会公众股东持有的股份连续二十个交易日低于公司总股本的25%，公司股本总额超过人民币四亿元的，低于公司总股本的10%。上述社会公众股东指不包括下列股东的上市公司其他股东：1、持有上市公司10%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2、上市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关联人。”

截至2018年8月20日，步长制药总股本为88,634万股，按照回购金额上限20亿元、回购价格上限每股43元进行测算，若全部以最高价回购，预计回购股份数量约为4,651.16万股，占公司目前已发行总股本的5.25%。回购股份的具体比例以回购期满时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占公司已发行总股本的比例为准。本次回购股份不会引起上市公司股权结构的重大变化，亦不会对上市公司的上市地位构成影响。

经核查，本独立财务顾问认为，步长制药本次回购部分股份并不以退市为目的，本次回购不会导致上市公司股权结构的重大变化，亦不会对上市公司的上市地位构成实质性影响；因此，本次回购符合《回购管理办法》第八条第四款“回购股份后，上市公司的股权分布原则上符合上市条件”的规定。

综上所述，本独立财务顾问认为：步长制药本次回购股份符合《回购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六、本次回购的必要性分析

近期公司股票价格跌幅较大，目前公司股价处于上市以来较低位置，本次回购有利于维护股东利益，增强投资者信心，培养投资者长期稳定持有公司股票，推动公司股票的市场价格向公司长期内在价值合理回归，促进公司的长期可持续发展。经综合考虑公司的经营与财务状况、股权分布情况及发展战略等，公司本次回购股份拟用于注销以减少公司注册资本或实施股权激励计划的标的股份，或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的用途。

综上所述，本独立财务顾问认为，公司本次回购部分社会公众股份具有必要性。

七、本次回购的可行性分析

截至2018年6月30日，步长制药合并报表口径总资产为1,944,140.13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为1,274,454.54万元，货币资金余额为336,013.32万元，公司资本实力、长期偿债能力较强。本次用于回购的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20亿元，相对公司资产规模较小，在公司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不利变化的情况下，不会对公司日常运营产生重大影响。在回购完成后，公司仍保持着较高的货币资金余额和较强的资本实力，对资产负债率影响较小。因此，本次回购不会对公司的偿债能力产生重大影响。

2015年、2016年、2017年和2018年1-6月，公司实现营业收入分别为1,165,562.74万元、1,232,088.31万元、1,386,391.87万元和574,800.18万元，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分别为353,676.44万元、176,936.46万元、163,795.23万元和70,091.60万元，公司经营势头良好，盈利能力较强。本次回购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不利变化的情况下，不会对公司的盈利能力产生重大影响。

综上所述，本独立财务顾问认为，在公司生产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不利变化的情况下，本次回购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盈利能力和偿债能力产生重大影响，公司本次回购部分社会公众股份具有可行性。

八、回购股份方案的影响分析

（一）回购股份对上市公司股价的影响

步长制药将在回购期内择机买入股票，有助于增强市场信心，同时回购股份也有利于增加步长制药股票的交易活跃程度，对上市公司股价形成一定支撑作用，有利于维护上市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

（二）回购对上市公司财务状况的影响

以2018年半年度报告的财务数据为基础，按照回购金额上限20亿元、回购价格上限每股43元测算。若本次回购股份全部用于注销，本次回购前后步长制药主要财务指标对比如下：

项目	回购前	回购后
资产总额（万元）	1,944,140.13	1,744,140.13
负债总额（万元）	659,293.80	659,293.8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万元）	1,274,454.54	1,074,454.5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79	0.8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14.38	12.79
资产负债率（%）	33.91	37.80
流动比率	1.28	0.92
公司总股本（万股）	88,634.00	83,982.84

注：1、若本次回购股份全部用于股权激励，对公司财务指标的影响需结合具体股权激励计划进行分析判断，具体数据尚无法计算。2、回购前的每股收益及净资产指标均以2018年8月20日转增股本后的88,634万股为基数计算。

本次回购对步长制药总体财务指标影响较小，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三）回购对上市公司股权结构的影响

按照股份回购金额上限20亿元，回购价格上限每股43元进行测算，以2018年8月20日股权结构为基础，本次回购前后公司股权结构变动情况如下：

（1）若本次回购股份全部用于注销：

项目	回购前		回购后	
	股份数量（股）	比例	股份数量（股）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426,185,646	48.08%	379,674,019	45.21%
有限售条件股份	460,154,354	51.92%	460,154,354	54.79%
总股本	886,340,000	100.00%	839,828,373	100.00%

（2）若本次回购股份全部用于股权激励：

项目	回购前		回购后	
	股份数量（股）	比例	股份数量（股）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426,185,646	48.08%	379,674,019	42.84%
有限售条件股份	460,154,354	51.92%	506,665,981	57.16%
总股本	886,340,000	100.00%	886,340,000	100.00%

注：假设后续用于股权激励的股份全部为有限售条件股份。

本次回购完成后公司股权分布情况仍将符合上市条件，不会改变公司的上市地位。

（四）回购对公司债权人的影响

根据2018年6月30日的财务数据测算，步长制药拟用于回购的资金总额上限20亿元占公司资产总额、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流动资产的比重分别为10.29%、15.69%和27.71%；本次回购完成后，以截至2018年6月30日的财务数据以及拟用于本次回购的资金总额为测算依据所计算的资产负债率将由33.91%调整为37.80%。

综合前述数据，本独立财务顾问认为，本次回购股份对公司的偿债能力不会产生实质性影响，同时，本次回购的实施期限为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不超过六个月，公司将在实施期限内择机回购公司股票，对公司偿债能力的短期冲击较小，因此，债权人的利益不会因为本次回购股份而受到重大影响。

九、独立财务顾问意见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并购重组财务顾问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回购社会公众股份管理办法（试行）》（证监发[2005]51号）、《关于上市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补充规定》（证监会公告[2008]39号）、《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业务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本独立财务顾问认为，步长制药本次回购股份符合上市公司回购社会公众股份的相关规定，本次回购股份的实施不会对公司日常经营、盈利能力和偿债能力构成重大不利影响。

十、特别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的问题

（一）本次回购预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形式审议通过；

（二）若公司股票价格持续超出回购方案披露的价格区间，将产生回购方案无法实施的风险；

（三）本次回购方案需征询债权人同意，存在债权人不同意而要求提前清偿债务或要求公司提供相应担保的风险；

（四）本次股份回购及相关的后续股权激励计划的实施，公司尚需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履行相应的法律程序；

（五）本次回购的最终回购价格、回购金额、回购数量存在一定不确定性，提请广大投资者予以关注。

（六）本独立财务顾问报告仅供投资者参考，不作为投资者买卖步长制药股票的依据。

十一、备查文件

1、《山东步长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临时）决议》

2、《山东步长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预案》

3、《山东步长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独立意见》

4、山东步长制药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2017年年度报告及2018年半年度报告

十二、本独立财务顾问联系方式

名称：瑞信方正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高利

联系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甲9号金融街中心南楼12-15层

电话：010-66538666

传真：010-66538566

联系人：和岩彬、洪达、房铭、帅萌

瑞信方正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18年10月17日

证券代码：002035　证券简称：华帝股份　公告编号：2018-051

华帝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东部分股份补充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华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接到股东石河子奋进股权投资普通合伙企业（以下简称“奋进投资”）和潘叶江先生函告，获悉奋进投资和潘叶江先生所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份进行了补充质押，具体事项如下：

一、股东股份补充质押的基本情况

1、股东奋进投资股份补充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	补充质押股数（股）	补充质押开始日期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用途
奋进投资	是	870,000	2018年10月12日	2018年12月21日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0.72%	补充
		870,000		2018年12月21日		0.72%	质押
		600,000		2019年1月4日		0.50%	
		600,000		2019年1月4日		0.50%	
		1,210,000		2019年2月28日		1.00%	
		1,210,000		2019年2月28日		1.00%	
		1,210,000		2019年2月28日		1.00%	
		1,210,000		2019年2月28日		1.00%	
		870,000		2019年2月28日		0.72%	
		870,000		2019年2月28日		0.72%	
		870,000		2019年2月28日		0.72%	
合计		10,390,000				8.59%	

2、股东潘叶江先生股份补充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	补充质押股数（股）	补充质押开始日期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用途
潘叶江	否	1,200,000	2018年10月12日	2019年5月7日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8%	补充质押
		1,200,000		2019年5月22日		1.38%	
		1,800,000		2019年6月20日		2.07%	
合计		4,200,000				4.83%	

二、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奋进投资持有公司股份120,96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3.86%。其所持有公司股份累计被质押的股份数量为58,341,983股，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的48.23%，占公司总股本的6.69%。

截至公告披露日，潘叶江持有公司股份86,922,235股，占公司总股本的9.96%。其所持有公司股份累计被质押的股份数量为22,290,000股，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的25.64%，占公司总股本的2.55%。

三、其他说明

近日，因市场波动股价下跌需增加质押物，奋进投资将其直接持有的本公司部分股份10,390,000股质押给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潘叶江先生将其直接持有的本公司部分股份4,200,000股质押给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用于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补充质押。奋进投资和潘叶江先生本次股票质押为对前次股票质押的补充质押，不涉及新增融资安排。奋进投资和潘叶江先生的资信情况良好，具备相应的偿还能力，由此产生的质押风险在可控范围之内，其会积极采取包括但不限于提前购回、补充质押、追加保证金等方式应对平仓风险，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公司将密切关注奋进投资和潘叶江先生的股份质押情况，如有变化，公司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1、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协议；

2、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

特此公告。

华帝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10月18日

证券代码：603063　证券简称：禾望电气　公告编号：2018-079

深圳市禾望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实际控制人之一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深圳市禾望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10月18日收到实际控制人之一深圳市平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平启科技”）通知，平启科技计划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6个月内，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系统增持公司股份，增持金额不低于人民币500万元，不超过人民币1,000万元。本次增持未设置价格区间，平启科技将根据公司股票价格波动情况，逐步实施增持计划。

●本次增持计划实施可能存在因证券市场发生变化等因素，导致无法完成增持计划的风险。如增持计划实施过程中出现上述风险情形，公司将及时予以披露。

一、增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一）增持主体：深圳市平启科技有限公司

（二）原持股数量及持股比例：本次增持实施前，平启科技持有本公司股份85,536,000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20.37%。平启科技及其一致行动人盛小军先生、夏泉波先生、柳国英女士共持有本公司股份157,851,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7.59%。

（三）本次增持之前十二个月内未披露其他增持计划。

二、增持股份的主要内容

（一）本次拟增持股份的目的：基于对公司目前价值的判断及未来稳定发展的信心。

（二）本次拟增持股份的种类：公司无限售流通A股股份。

（三）本次拟增持股份的金额：不低于人民币500万元（包括500万元），不超过人民币1,000万元（包括1,000万元）。

（四）本次拟增持股份的价格：本次增持未设置价格区间，平启科技将根据公司股票价格波动情况，逐步实施增持计划。

（五）本次增持的实施方式：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系统（包括但不限于集中竞价和大宗交易等方式）增持公司股份。

（六）本次拟增持股份的资金安排：自有资金及自筹资金。

（七）本次增持股份计划的实施期限：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6个月内。增持计划实施期间，公司股票若因筹划重大事项连续停牌10个交易日以上的，增持计划应当在股票复牌后顺延实施并及时披露。

三、增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

本次增持计划实施可能存在因证券市场发生变化等因素，导致无法完成增持计划的风险。如增持计划实施过程中出现上述风险情形，公司将及时予以披露。

四、其他说明

（一）本次增持行为符合《证券法》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有关规定。

（二）本公司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增持股份行为指引》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增持计划实施期间，公司发生派发红利、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等股本除权、除息事项的，增持主体将根据股本变动，对增持计划进行相应调整并及时予以披露。

特此公告。

深圳市禾望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10月19日

证券简称：北方国际　证券代码：000065　公告编号：2018-055

北方国际合作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增持公司股份达到1%暨增持计划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方国际合作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9月27日披露了《关于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增持公司股份及后续增持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54），北方工业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方科技”）于2018年9月25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增持公司股份207,8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3%；并计划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6个月内，以自有资金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增持不低于总股本0.05%，不高于总股本2%的公司股份（含已增持的207,800股股份）。

2018年10月18日，公司收到北方科技的通知，2018年10月8日至2018年10月18日，北方科技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的方式增持了公司股份8,200,3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06%（以下简称“本次增持”）。增持计划期间，北方科技累计增持8,408,1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09%。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增持主体及增持实施情况

1、增持方名称：北方工业科技有限公司。

2、增持目的：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的信心及对公司长期投资价值的认可。

3、增持方式：采用集中竞价交易的方式从二级市场增持公司股份。

4、增持资金来源：北方科技自有资金。

5、增持明细情况：

股东名称	增持时间	增持股数（股）	增持均价（元）	增持比例（%）
北方工业科技有限公司	2018年10月8日至2018年10月18日	8,200,300	8.259	1.06%

北方科技为公司控股股东中国北方工业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与中国北方工业有限公司构成一致行动人。本次增持前后中国北方工业有限公司及北方科技持有公司股份数量变动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本次增持前		本次增持后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中国北方工业有限公司	332,209,313	43.17%	332,209,313	43.17%
2	北方工业科技有限公司	96,631,386	12.56%	104,831,686	13.62%
	合计	428,840,699	55.73%	437,040,999	56.80%

二、后续增持计划

北方科技将在增持计划剩余期间内继续实施上述增持计划。

三、其他事项说明

1、本次增持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相关制度的规定。

2、北方科技本次增持行为不影响公司上市地位，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具备上市条件，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3、北方科技增持公司股份将严格遵守有关规定，在股份增持实施期间以及法定期限内不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4、公司将继续关注北方科技股份增持计划的进展情况，并根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北方国际合作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十月十八日

证券代码：600262　证券简称：北方股份　编号：2018-035

内蒙古北方重型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职工监事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内蒙古北方重型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近日收到职工监事郭鹏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因工作变动原因，郭鹏先生辞去公司监事职务。郭鹏先生的辞职报告自送达监事会之日生效。

郭鹏先生在担任公司职工监事期间，认真履行监事的职责，勤勉尽责，为公司规范运作和健康发展发挥了积极作用。公司监事会对郭鹏先生担任公司职工监事期间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内蒙古北方重型汽车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8年10月19日

证券代码：600262　证券简称：北方股份　编号：2018-036

内蒙古北方重型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选举职工监事的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8年10月18日，内蒙古北方重型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工会第四次职工代表会议选举张海楠先生为本公司职工监事（简历见附件）。张海楠先生担任职工监事自2018年10月18日起生效，任期与本公司第六届监事会任期相同，任期届满可连选连任。

该职工监事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关于监事任职的资格和条件，并将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行使职权。

特此公告。

内蒙古北方重型汽车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8年10月19日

附件：职工监事简历

张海楠先生：1979年出生，中共党员，大学本科，政工师。曾任内蒙古北方重工业集团有限公司液压机械厂政工科干事，内蒙古北方重工业集团有限公司办公室秘书科秘书、副科长、科长，内蒙古北方重工业集团有限公司办公室副主任、保密处处长，内蒙古北方重工业集团有限公司国内国际贸易分公司总经理、市场部副部长、市场部（民品发展部）副部长，北方股份总经理助理兼党建群工部部长、副总经理，现任北方股份党委副书记、工会主席。

证券代码：600999　证券简称：招商证券　编号：2018-044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年度报告补充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经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定，现将在本公司领取薪酬的高级管理人员2016年度税前报酬的其余部分披露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姓名	职务	2016年度税前报酬其余部分
宫少林	董事长	286.65
王岩	董事、总裁兼首席执行官	286.65
周语菡	监事会主席	162.10
熊剑涛	副总裁	253.54
邓晓力	副总裁、首席风险官	232.09
孙议政	副总裁	192.71
丁安华	副总裁	218.54
李宗军	副总裁	84.30
吴慧峰	董事会秘书	129.74
赵斌	合规总监	259.49

注：1、根据有关政策规定，上述高管年度绩效薪酬的40%以上采取延期支付的方式，且延期支付期限不少于三年。当年实际可发放的薪酬包括归属于2016年度计提并发放的薪酬、2015年及以前年度递延发放的薪酬两部分；

2、以上职务为截至2016年12月31日的公司高管职务。宫少林已于2017年5月离任；丁安华已于2017年4月离任；王岩已于2018年8月离任。

3、上表中，赵斌2016年度税前报酬包含其任合规总监前所得且递延至2016年发放的薪酬。

此外，公司职工监事2016年度税前报酬的其余部分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姓名	职务	2016年度税前报酬其余部分
尹虹艳	职工代表监事、运行管理部总经理	280.42
詹桂峰	职工代表监事、投资银行总部副总经理	204.73
何敏	职工代表监事、财务部副总经理	121.95

注：1.以上为截至2016年12月31日的公司职工监事及其任职。

2.詹桂峰2016年1-6月任稽核监察部总经理，2016年7月起任投资银行总部副总经理。

特此公告。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10月18日

证券代码：000939　证券简称：*ST凯迪　编号：2018-177

凯迪生态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凯迪生态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凯迪生态”或“公司”）于2018年10月17日召开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选举了第九届董事会成员，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当日召开。

第九届董事会董事方宏庄（时任第八届监事会主席）因公司2017年度报告未按期披露，2018年7月23日受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的纪律处分，纪律处分不会影响方宏庄的履职，亦不影响董事会的规范运作。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公司于2018年10月17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新一届董事会全体董事一致同意当日召开会议。

2、会议在武汉市凯迪大厦708会议室召开。

3、会议应参加表决的董事9人，实际表决的董事8人，董事谢科范因工作原因未出席会议。

4、本次会议由全体董事推选董事陈义龙先生主持。

5、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表决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第九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同意选举陈义龙任第九届董事会董事长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第九届董事会副董事长的议案》

同意选举孙守恩任第九届董事会副董事长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备查文件

经与会董事签字的董事会决议。

凯迪生态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10月18日

证券代码：000939　证券简称：*ST凯迪　编号：2018-178

凯迪生态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九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凯迪生态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凯迪生态”或“公司”）于2018年10月17日召开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选举了第九届监事会成员，第九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于当日召开。

第九届监事会监事罗廷元（时任第八届董事会董事）因公司2017年度报告未按期披露，2018年7月23日受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的纪律处分，纪律处分不会影响监事罗廷元的履职，亦不影响监事会的规范运作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公司于2018年10月17日召开第